信用承诺书

为加强本单位（个人）诚信建设，提升诚信意识，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，助推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本单位郑重承诺如下：

对申请加入协会（商会）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；

在生产经营等活动中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依法开展相关经济活动，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；

加强自我约束、自我规范、自我管理，不制假售假、不虚假宣传、不违约毁约、不恶意逃债、不偷税漏税，诚信依法经营；

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、违背承诺约定将自愿承担违约责任，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制度的惩戒和约束；

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，本单位（个人）同意将以上承诺在信用湖州网站公示，若违背以上承诺，依据相关规定记入社会组织、企业（个人）信用档案；性质严重的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，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。

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身份证号码)：

 承诺单位/个人（盖章/签名）：

时 间：2020年 月 日